連江縣政府行政處資訊管理科網路資源使用申請單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 請 單 位 |  | | | 申 請 日 期 |  |
| 申 請 人 |  | | | 連 絡 電 話 |  |
| 申請類別 | □廠商維修系統連線申請 □內部系統連線申請  □新架設系統連線權限申請  □其他 | | | | |
| 申請使用期間 | 起始日期： 年 月 日 時  結束日期： 年 月 日 時  開放時間：□全天 □上班時段 □其他( 時至 時) | | | | |
| 連線用戶  資 料 | 申請者內部網路架構：□一般網路架構 □使用NAT □使用DHCP  連線來源IP：    連線目的IP：  申請服務類別：□ TELNET □ FTP □HTTP □HTTPS □SSH  □其他Service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； 遠端連線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 UDP Port： | | | | |
| 防火牆設定與政策備份 | □是 □否 | | 留存路徑： |  | |
| 申請事由 |  | | | | |
| 申請簽章欄 | 申請單位 | | | 主管機關(資訊管理科) | |
| 申請人 |  | | 承辦人 |  |
| 主管 |  | | 主管 |  |

* 連線時間在兩小時以內，由本維護廠商審核，若超過兩小時，或有資訊安全顧慮之申請資料，則彙辦權責主管處理。
* 一般申請須於申請開放時間以前1小時提出，資訊廠商批次維護作業須於一天以前提出，以利網管人員設定作業。
* 廠商連絡電話：(03)4936476 傳真：(02)4936471